

专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

(专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)

工程名称: 夏县 2025 年度农村公路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

工程地点: 夏县

甲方: 夏县交通运输局

乙方: 陕西中尚建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: 2025 年 7 月 24 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

监制

甲 方：夏县交通运输局

乙 方：陕西中尚建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甲、乙双方现就 夏县 2025 年度农村公路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勘察设计 事宜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：

第一条 本协议签订依据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》。
2.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。
3. 建筑工程批准文件。

第二条 设计依据

1. 中标通知书。
2.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。
3.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：

①、《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》交公路发〔2007〕358 号

②、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

③、《公路路基设计规范》（JTG D30-2015）

④、《公路路线设计规范》（JTG D20-2017）

⑤、《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2111-2019）

⑥、《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》（JTG D50-2017）

⑦、《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规范》（JTGD40-2011）

⑧、《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预算编制办法》（JTG 3830-2018）

⑨、其它现行国家相关规定、规范

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

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，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

不一致，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：

1. 合同书
2. 甲方要求及委托书

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、设计内容等（根据行业特点填写）。

1. 项目名称：夏县 2025 年度农村公路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勘察设计
2. 设计内容：一阶段施工图设计

第五条 交付时间和数量

交付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

交付成果：给甲方交付纸质版成果文件 4 份、电子版 1 份。

第六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

1. 费用：依据中标通知书：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用为大写 伍拾叁万元整
(¥530000 元)。

2. 支付方式：项目勘察设计成果提交并通过主管部门技术评审后修改完成，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勘察设计费用。

第七条 双方责任

1. 甲方责任：

(1) 按合同在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，并对完整性、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。

(2)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合同费用。

2. 乙方责任

(1)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及相关的技术规范、标准进行勘察设计，按合同规定的内容、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，对勘察设计文件质量负责。

(2)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此工程项目包给其他单位承担。

第八条 其他事项

1. 双方均应对对方的资料保密，泄密方承担一切后果和赔偿责任。
2. 本合同在履行时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，协商不成交由运城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3. 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4. 本合同一式 肆 份，甲方执 贰 份，乙方执 贰 份。

甲方：夏县交通运输局

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委托代理人：

乙方：陕西中尚建翔工程项目

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委托代理人：卫教元